

敬啟者，您好：

由於 貴子弟來臺就讀，路程遙遠，為全面照顧保護 貴子弟之生活學習及身心健康，在校期間，若 貴子弟發生醫療、意外、法律等一切緊急事故，必須 家長填具緊急事件同意書，始能接受代為妥善處理(例：住院、手術等)或其他必要之手續，如 貴家長不克及時前來簽署，可授權本校或同意本校再次授權予相關人員代為簽具相關同意書。此事攸關 貴子弟健康安全及在臺權益，本校尊重 貴家長意見，隨函附上緊急事件授權同意書一份，俾憑因應緊急事件之需要。請於本同意書上簽名表示同意或不同意，並由 貴子弟於註冊時繳回，以釐清責任歸屬。尚此，順請

台安

國立中山大學 謹上

緊急事件授權同意書

本人係 貴校_____系學生_____之 法定代理人 家長 _____，因緊急事件需要

同意授權 貴校或 貴校再次授權予相關人員代為簽具醫療、意外、法律等一切緊急事件同意書，本人願承擔一切責任。

不同意授權 貴校代為簽具醫療、意外、法律等一切緊急事件同意書，本人願 承擔一切責任。

此致

國立中山大學

未成年人之法定代理人： (簽名)

成年人之家長： (簽名)

室內/行動電話：

在臺聯絡人：(無則免填)

緊急聯絡電話：(無則免填)

西元 年 月 日